

國立臺灣大學戶外場地婚紗拍攝注意事項

- ♥ 本校校園戶外場地開放新人免費婚紗拍攝，但僅限供新人留念之用，如涉及婚紗型錄、商業攝影等營利行為，請依「國立臺灣大學校總區（含水源校區）出借戶外場地供拍攝影片管理要點」辦理。
- ♥ 拍攝期間，請與我們共同維護優美的校園環境：
 1. 請勿影響交通動線，並注意安全。
 2. 請維護周遭環境清潔，現場製造的廢棄物請於拍攝結束後立即清除。
 3. 請愛護周圍花草樹木及設施，請勿攀爬或做出危險動作，並勿移動本校盆栽、指示牌等物品設備。
 4. 請降低音量，勿影響教學研究及安寧。
 5. 請尊重他人隱私與肖像權，未經他人同意，不可拍攝。
 6. 如需進入各館舍內部(含中庭)或運動場館拍攝，請向各行政單位洽詢(運動場館請洽體育室 02-3366-5959)，但各教學館(教室)室內空間、徐州校區室內空間及行政大樓室內空間(含中庭)皆不開放拍攝。
- ♥ 如您有開車入校的需求：
 1. 請依規定按鈕取票計時繳費，本校教職員工生、兼任教師、專任計畫人員、校友及退休教職員工及校外身心障礙人士經出示本人教師證、服務證、學生證或相關證明文件正本者，得享優惠費率。
 2. 計程車也應抽取停車計時票卡，於 30 分鐘內離校者，得免予收費，但停放校內停車位或超過 30 分鐘者，追溯自該票卡計時起點開始計費。
 3. 請禮讓行人或自行車優先通行，並遵守交通法規，勿超速、鳴按喇叭、蛇行等。
 4. 車輛請停放於校內停車格，勿占用道路空間，非身心障礙人士請勿占用身心障礙專用停車位。
 5. 徐州校區除經申請核准之月租或洽公車輛外，其餘車輛禁止進入。

感謝您的配合

敬祝 健康快樂 幸福美滿!